

114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一般警察人員考試二等考試應試科目及考試日程表

類科編號	日期		6月14日(星期六)						6月15日(星期日)					
	節次		第1節		第2節		第3節		第4節		第5節		第6節	
	時間	類科	預備	08:40	預備	12:50	預備	15:40	預備	07:50	預備	10:40	預備	13:50
考試			09:00 11:00	考試	13:00 15:00	考試	15:50 17:50	考試	08:00 10:00	考試	10:50 12:50	考試	14:00 16:00	
201	刑事鑑識人員 材料及化學 物品鑑析組	◎國文 (作文與測驗)	有機化學		分析化學 (含儀器分析)		有機光譜分析		憲法與英文		高分子化學 與工業化學			
202	刑事警察人員 數位鑑識組	◎國文 (作文與測驗)	計算機系統 (包括計算機結構、作業系統)		電腦通訊 (包括無線網路)		資料庫管理與 運用		憲法與英文		網路與資訊 安全(包括資 訊安全技術與 應用、資安事 件處理)			
附註	<p>一、6月14日上午8時40分至9時，講解有關考試注意事項，應考人須於8時40分以前進場就座，聽取講解及說明；6月15日上午第4節考試開始時間為8時(7時50分預備)，請應考人特別留意。</p> <p>二、科目前端有「◎」符號者，採申論式及測驗式之混合式試題，其餘未註記者皆採申論式試題。「國文」之「作文」採申論式試題，「測驗」採測驗式試題。</p> <p>三、各科目考試時間均為2小時。</p>													

114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一般警察人員考試三等考試應試科目及考試日程表

類別 編號	日期		6月14日(星期六)						6月15日(星期日)							
	節次		第1節		第2節		第3節		第4節		第5節		第6節		第7節	
	時間		預備	08:40	預備	12:50	預備	15:40	預備	07:50	預備	10:40	預備	13:50	預備	16:40
			考試	09:00 11:00	考試	13:00 15:00	考試	15:50 17:50	考試	08:00 10:00	考試	10:50 11:50	考試	14:00 16:00	考試	16:50 18:50
類別																
301	行政警察人員		◎國文 (作文與測驗)		◎行政法		刑法與刑事訴訟法		◎行政學		※法學知識與英文(包括中華民國憲法、法學緒論、英文)		公共政策		心理學	
302	犯罪防治人員 預防組		◎國文 (作文與測驗)		社會科學 研究法		刑法與刑事訴訟法		◎社會學與 社會工作		※法學知識與英文(包括中華民國憲法、法學緒論、英文)		諮商與輔導		心理學	
303	消防警察人員		◎國文 (作文與測驗)		消防與災害 防救法規(包 括消防法及施行 細則、災害防救 法及施行細則、 爆竹煙火管理條 例及施行細則、 公共危險物品及 可燃性高壓氣體 製造儲存處理場 所設置標準暨安 全管理辦法、緊 急救護辦法、緊 急醫療救護法及 施行細則)		分析化學 (含儀器分析)		行政程序 法與行政 執行法		※法學知識與英文(包括中華民國憲法、法學緒論、英文)		建築防火		微積分	
304	警察資訊 管理人員		◎國文 (作文與測驗)		物件導向 程式設計		刑法與刑事訴訟法		資料庫應用		※法學知識與英文(包括中華民國憲法、法學緒論、英文)		資訊管理		網路安全與 資訊倫理	
305	警察法制人員		◎國文 (作文與測驗)		行政法		刑法與刑事訴訟法		民法與民事訴訟法		※法學知識與英文(包括中華民國憲法、法學緒論、英文)		智慧財產 權法		立法程序與 法制作業	
306	行政管理人員		◎國文 (作文與測驗)		行政法		刑法與刑事訴訟法		人力資源 管理		※法學知識與英文(包括中華民國憲法、法學緒論、英文)		公共政策		安全管理	
附註	<p>一、6月14日上午8時40分至9時，講解有關考試注意事項，應考人須於8時40分以前進場就座，聽取講解及說明；6月15日上午第4節考試開始時間為8時(7時50分預備)，請應考人特別留意。</p> <p>二、科目前端有「※」符號者，採全部測驗式試題；科目前端有「◎」符號者，採申論式及測驗式之混合式試題，「國文」之「作文」採申論式試題，「測驗」採測驗式試題；其餘未註記者皆採申論式試題。</p> <p>三、採全部測驗式試題之科目，考試時間為1小時，其餘科目考試時間均為2小時。</p>															

114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一般警察人員考試四等考試應試科目及考試日程表

類別 編號	日期		6月14日(星期六)						6月15日(星期日)					
	節次		第1節		第2節		第3節		第4節		第5節		第6節	
	時間		預備	08:40	預備	12:50	預備	15:10	預備	07:50	預備	10:10	預備	12:50
			考試	09:00 11:00	考試	13:00 14:00 14:30	考試	15:20 16:20 16:50	考試	08:00 09:30	考試	10:20 11:20	考試	13:00 14:00
類別														
401	行政警察人員		◎國文 (作文與測驗)		◎警察法規概要 (包括警察法、行政 執行法、社會秩序維 護法、警械使用條 例、集會遊行法、警 察職權行使法、行政 程序法、公務人員行 政中立法)		◎刑法概要		◎犯罪學概要		※法學知識 (包括中華民國 憲法、法學緒論)		※英文	
402	消防警察人員		◎國文 (作文與測驗)		◎消防與災害防 救法規概要(包括 消防法、災害救濟法、 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 性高壓氣體製造儲存 處理場所設置標準暨 安全管理辦法、緊急 救護辦法、緊急醫療 救護法)		※普通物理 學概要與普 通化學概要		◎火災學概要		※法學知識 與英文(包括 中華民國憲法、 法學緒論、英文)			
403	水上警察人員 輪機組		◎國文 (作文與測驗)		※海巡法規概要 (包括海岸巡防法、 國家安全法、海洋污 染防治法、海關緝私 條例、中華民國領海 及鄰接區法、懲治走 私條例、海岸巡防機 關器械使用條例、臺 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 民關係條例第二章行 政與第五章罰則、中 華民國專屬經濟海域 及大陸礁層法)		輪機管理與 安全概要		輪機工程概要 (包括推進裝置、 輔機與輪機英文)		※法學知識 (包括中華民國 憲法、法學緒論)		※英文	
404	水上警察人員 航海組		◎國文 (作文與測驗)		※海巡法規概要 (包括海岸巡防法、 國家安全法、海洋污 染防治法、海關緝私 條例、中華民國領海 及鄰接區法、懲治走 私條例、海岸巡防機 關器械使用條例、臺 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 民關係條例第二章行 政與第五章罰則、中 華民國專屬經濟海域 及大陸礁層法)		航海學概要		船舶操作與 船上人員管 理概要		※法學知識 (包括中華民國 憲法、法學緒論)		※英文	

附註	<p>一、6月14日上午8時40分至9時，講解有關考試注意事項，應考人須於8時40分以前進場就座，聽取講解及說明；6月15日上午第4節考試開始時間為8時(7時50分預備)，請應考人特別留意。</p> <p>二、科目前端有「※」符號者，採全部測驗式試題；科目前端有「◎」符號者，採申論式及測驗式之混合式試題，「國文」之「作文」採申論式試題，「測驗」採測驗式試題；其餘未註記者皆採申論式試題。</p> <p>三、採全部測驗式試題之科目，考試時間為1小時，「國文」考試時間為2小時，其餘科目考試時間均為1小時30分。</p>
----	---